

岳阳市财政局

岳财字〔2021〕24号B类 同意公开

对岳阳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第167号提案的 答 复

綦小广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青少年社工队伍建设 助推岳阳高质量发展的提案》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，是民族发展的希望。青少年的成长状况直接影响到国家的发展。加强青少年社工组织建设，服务青少年健康成长，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。目前，我市社工组织包括青少年社工队伍建设存在政策制度不健全、岗位职责不明确、队伍不稳定、专业化水平不高等问题，需要相关部门高度重视。市财政局作为市政府的职能部门，在助推青少年社工组织和社工人才发展方面责无旁贷。在社工组织和社工队伍建设的资金安排方面，2014年以来，市财政每年都安排市辖区206个社区专项补助经费1648万元，对新建社区按8万元/个追加安排资金，区级财政已将该项经费统筹用于所辖社区建设、运行和社会工作等方面。另外，市财政对市中心城区（含岳阳楼区、经开区、南湖新区）聘请基层社会救助专干开展社会救助工作按

每人 2.5 万元的标准安排经费 260 万元。2021 年根据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提案精神和我市实际，在市本级“残疾人就业保障金”预算中安排经费 10 万元，用于残疾人心理健康辅导咨询服务。上述资金安排，有力地保障了包括青少年社会工作在内的基层社会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目前，我市青少年社会工作还存在无法应对新的形势和实际需要等问题，社会工作者职业薪酬不高，福利不完善，专业化程度不高，政府监管不到位，保障机制不健全等等，使得社工人才留不住。今后，我们将按照即将出台的《岳阳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任务分工》的要求，积极配合相关部门，开展青少年社工机构和社工人才建设的调研，支持出台促进青少年社工人才培养的相关政策，支持对青少年社工组织和人员的培训，引导社区将有限的社区资金用于青少年社会工作事业。同时，我们将加大财政资金的监督检查力度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承办负责人：何 斌

承办人及联系电话：何珊明；0730—8850195